

招标公告

南海城中心 项目物业管理招标公告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深圳经济特区物业管理条例>实施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城中心第五届业主委员会 就 南海城中心 项目物业管理单位选聘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

- (一) 物业项目名称：南海城中心物业管理项目
- (二) 物业项目地点：深圳南山区南山大道东创业路北
- (三) 物业项目概况：南海城中心 系 深圳南油房地产有限公司 投资建设的 商品房住宅小区，总占地面积 1.43 万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45030.28 平方米，其中，住宅 4.05 万 平方米，商业 0.45 万 平方米，其他物业 30.28 平方米；住宅共 363 套；本项目建筑容积率为 3.15，建筑覆盖率为 30%，绿化率为 2145 平方米。

二、招标范围

- (一) 南海城中心 项目物业管理服务。
- (二) 预计接管日期：2019 年 10 月。
- (三) 服务期限：3 年。

三、招标其它相关事项

- (一)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经营范围含“物业管理”的企业；
 - 2、投标的物管公司注册年限在 3 年以上，并具有在管 3 个以上的住宅小区项目(不含城中村)；
 - 3、企业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无亏损经营情况。
 - 4、信誉良好，近 3 年无违规行为或记录。
 - 5、同意在接管后 1 个月内建立物业收支资金共管账户，并缴纳 6 万元物业管理保证金。同意在物业服务急需而不能及时召开业主大会的情况下，即时垫付 50 万元以内的资金用于物业服务支出。
 - 6、同意在签订合同后 1 个月内，共同协商并签订包含有物业服务考核和资金共管等内容的合同实施细则。
 - 7、拟派项目经理或物管负责人必须有全国物业企业经理上岗证，且具有本单位近两年

不间断社保证明；且无不良记录。

8、投标人愿意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9、投标人为单独投标主体公司，本招标项目拒绝公司联合体投标。

(二) 报名需递交资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3)、企业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申请人须按上述要求提供报名资料一套，投标申请人提供的以上资料均一式一份，并按上述要求的顺序进行排列，均需加盖投标申请人单位公章，封面需有联系人姓名及联系方式。

投标申请人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若有虚假或欺诈，一经查实，将取消其投标资格，一切后果由该投标申请人承担。

(一) 投标人应承担其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相关费用。

(二) 本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时间一律为北京时间。

(三) 本招标公告由招标人负责解释，招标人保留变更、修改本公告的权利。

(四) 其他事项。

招标流程地点及时间安排以发布的招标公告时间为准。

1、挂网公示时间：2019年7月5日至2019年7月11日；

2、接受报名时间：2019年7月12日9时至2019年7月18日17时前；

3、确定入围单位并发放招标文件：2019年7月19日（周五）；

4、截止收投标文件及开标时间：2019年8月9日18点00分（周五）；

5、抽取评标专家时间：2019年8月12日（周一）

6、开、评标时间：2019年8月13日；

7、定标时间：2019年8月14日10点。

报名、确定入围单位并发放招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开标、评标、定标等地址：南山区常兴路162号二楼（深圳市南山区物业管理协会）

招标人：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城中心业主大会

招标人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创业路100号

招标代理：深圳市恒浩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熊工

联系电话：15013535291

2019年7月5日